

# ▶ 关于太原市中小学课后服务性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

太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太原市教育局  
太原市财政局

## 执行范围

- 太原市开展课后服务的公办中小学校、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

## 定价形式

- 课后服务性收费实行政府定价

# 课后服务 内容

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，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答疑，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，开展丰富多彩的德育、体育、美育、劳动、阅读、科学、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等。



# 课后服务 时间

- 课后服务时间一般为正常上课日下午放学后，全面推行“5+2”模式，即学校每周都要开展课后服务，每天至少开展2小时，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太原市正常下班时间。

# 收费标准

执行范围	收费主体	班型	收费标准 (元/生·小时)
公办中小 学校、民 办义务 教育阶 段	公办中 小 学 校	小学阶段	<b>1.0</b>
		初中阶段	<b>1.0</b>
		高中阶段	<b>1.3</b>
	义务教 育阶 段民 办 学 校	小学阶段	<b>2.1</b>
		初中阶段	<b>3.0</b>



# 执行 时间

自2024年春季学期起执行  
执行期间，国家和省新出  
台相关规定的，从其规定

# 相关要求

严格收费管理。课后服务严格遵循学生自愿参加原则。严禁以课后服务名义乱收费。课后服务收费属于服务性收费，按学期由学校向学生收取。

严格收费公示。学校要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，将课后服务收费标准、服务时间、课程内容等相关信息公开，主动接受学生、家长和社会监督。